

孟小冬身世扑朔迷离

热点关注

民间传说孟小冬是领养的

老孟七育有七个儿子，除了七子未入戏界外，其余六个儿子均从事戏曲。

孟家第五个儿子，也就是孟小冬的父亲，孟鸿群，因排行老五，人称“孟五爷”，工武净和文武老生，擅演《铁笼山》、《收关胜》、《艳阳楼》、《通天犀》等剧。民国初年，“伶界大王”谭鑫培受聘南下上海演戏，孟鸿群有幸和谭鑫培合作《连营寨》，饰演赵云，深得谭老板赏识。

孟小冬是否是孟氏血脉，目前存有争议。在上世纪30年代的小报、期刊上登载的有关孟小冬的身世介绍，基本上别无二致，都说她是孟家后代，祖父孟七，父亲孟鸿群。然而，民间却传说她非孟鸿群亲生，而是孟鸿群在汉口演出时领养的。关于领养的时候，有两种说法，一说此时是清朝末年；一说此时她已经7岁了。这么说来，她似乎应该是汉口人。

又传说孟小冬本姓“董”。孟鸿群在汉口演出时，寄居在戏院附近一个姓董的人家。董家有四个女儿，小冬是老三，原名令辉，乳名若兰。当时，小冬很爱听戏，常出入戏院。孟鸿群见她聪明伶俐，又酷爱唱戏，闲时随口教她唱几句。谁知，她唱得竟然有模有样，令孟鸿群十分惊异。在汉口的演出期满后，孟鸿群要回上海了，有些舍不得小冬，董家女儿多，便将小冬送给了孟鸿群。从此，小冬成了孟鸿群的女儿。据说，孟鸿群之前一直称小冬为“小董”，之后，大概是在她十五岁时，孟鸿群将其更名“小冬”。

此说有些牵强。如果孟小冬

被领养时的确是七岁，那么，孟家祖籍是山东，后来定居上海，就山东人、上海人的称呼习惯，不可能称呼一个只有七岁的姓董的小女孩为“小董”。除此之外，她出生于1908（或1907）年，十五岁时，应该是1923（或1922）年。实际上，她在1919年12月首次离沪去无锡演出时，就已经使用“孟筱冬”的艺名了。因此，她在十五岁时更改姓名的说法，便是不可能的了。

但是，孟小冬非孟氏所出的说法又并非空穴来风。上海作家沈寂曾经撰文称他于上世纪50年代初在香港拜访过孟小冬，孟小冬亲口告知她的身世。沈寂在文章中这样写道：我提起孟氏的名伶世家，不知道她是出于对我的信任，还是另有原因，竟然告诉我有关她自己的一段身世秘史（或许已不是秘密，而我却是第一次听到，估计很多人并不知道）。她目光黯然，神色苦涩。

“我非孟氏所生……”只说了一句就停口。

我当然很是惊讶，也不便多问。然而这句话对我始终是个谜。

如果“非孟氏所生”的确是孟小冬亲口所言，那么它就证实了民间传说。但是，还有一件事情也十分蹊跷，从另一个侧面似乎又否认了这样的传说。孟氏祖籍山东，自孟七开始，由北京移居上海，从此生活繁衍于此。据说，孟小冬出生于上海。她在谈到她是哪里人时，不说山东，也不说上海，却说是宛平。孟小冬之所以说她是北京人，恐怕缘于祖父孟七曾在北京生活过，而且孟七的儿子，即孟小冬的父亲孟鸿群很可能就出生在北京。

梅兰芳出生在风雨飘摇的乱世

尽管孟小冬身世成谜，但她成长于梨园世家，这是毋庸置疑的，这也就注定她日后必然以唱戏为生，就像梅兰芳出生于梨园世家一样。梅家除了梅巧玲、梅雨田、梅竹芬父子三人从事着唱戏这一行外，梅兰芳的祖母、母亲、姑母、伯母也都出身梨园。祖母陈氏是著名昆曲小生陈金雀的千金，母亲杨长玉是有“活武松”之称的著名皮黄武生演员杨隆寿的女儿，大姑母嫁给了旦角演员秦稚芬，二姑母的丈夫是武生演员王怀卿，伯母是旦角演员胡喜禄的侄女。

不同的是，梅兰芳以男人身份唱了旦，孟小冬以女人身份唱了生。台上的阴阳颠倒拉近了他们的关系，成就了他们的故事。

梅兰芳出生的那天，整个北京城的气氛很压抑。就在这天，即1894年10月22日，李鸿章李中堂被摘去了三眼花翎、褫去了黄马褂。北洋水师“济远号”战舰管带方伯谦因在十天前的海战中畏敌逃逸，也在这天在菜市口被斩首示众。这一切都缘于几个月前爆发的中日之间的战争，史称“甲午战争”。

列强虎视眈眈，大清国垂死挣扎，南方革命党不断起义。就在这样一个风雨飘摇的国势之下，梅兰芳诞生在北京李铁拐斜街的梅家。有人说，出生时，他和一般的婴儿并无区别，不过，哭声很响亮，很高亢。家人很欣慰地说：“又是一个唱戏的。”

孟小冬曾经改姓仇

由于孟小冬的身世说法不一，目前大多数资料倾向于她

就是孟氏后代。至于她的出生年月，又有两种不同的说法，一说1907年12月9日，一说1908年12月9日。月份相同，只是年份相差了一年，很可能缘于实足年龄和虚岁的差异。

目前普遍说法是，孟小冬出生于上海法租界的民国路（今人民路）同庆街观盛里（今观津里）的孟家。不知是不是巧合，也有人说她出生时哭得很响亮，家人便由衷地说“是块唱戏的料”。客观地说，无论是梅兰芳，还是孟小冬，出生时的哭声应该都无别于其他婴孩。之所以都说他们的哭声如何，并断定他们“又是一个唱戏的”以及“是块唱戏的料”，不过是梨园世家对后代本能的主观期望罢了，也有图个吉利的意思。

孟小冬的母亲张云鹤，是孟鸿群的继室。孟鸿群的元配王氏没有为孟家留下子嗣，很早就去世了。假设孟小冬的确实张云鹤亲生，那么，小冬就是孟鸿群的第一个孩子，孟家的长女。可以想像，一心求儿的孟鸿群很可能将小冬当作儿子来养，盼望着他将来能承其衣钵。

小冬弟妹几人？又有两种说法，一说孟五爷只有孟小冬和孟小冬的弟弟孟学鹤（又说学科）两个孩子；一说孟小冬以下，还有二妹孟佩兰，弟弟孟学鹤，三妹孟幼冬。之所以如此，原因恐怕在于：一、孟佩兰的情况无人了解；二、在孟小冬十岁的时候，乳名叫银子的孟幼冬（据说当时八岁）因家庭生活困难，被父亲送给了姨父仇月祥，后来改名仇乐弟。此说似乎不确。孟幼冬八岁时，孟小冬十八岁，十八岁的孟小冬不仅早已经四处跑码头唱戏，甚至可

以挂头牌了。如此说来，孟家不太可能还处于“生活困难”的状态。但不管怎么说，孟幼冬曾一度改“孟”为“仇”姓。

孟家姐弟，除了孟佩兰，其余三人都入了戏界，孟小冬、孟幼冬唱老生；孟学鹤初唱花脸，后改武生，后来，练功时受了伤，从此退出梨园，改行做了会计。“小冬”之名的来历，据说跟她出生在冬天有关。12月初的上海，虽然还没有真正意义上进入严冬，但从节气上来说，早已经立了冬。气象上，人们感受到了冷，心理上，他们更感受到了寒。因为就在不久前，准确地说在二十五天前，光绪皇帝死了。奇的是，皇帝死后第二天，“老佛爷”慈禧太后也死了。孟小冬出生时，正逢“国丧”期。

国人在这段期间，必须身着丧服为他们服丧戴孝。除此之外，还不许剃头，不许宴会，不许娱乐，不许动任何响器，甚至连街上做小买卖的使用的唤头（如鼓、锣、铃、钹等）都禁止敲打。如果背着的箱子、柜子是红色的，在国丧期间，也得改成黑色蓝色。清末，国丧期一律改为一百天。一百天后，半开国服。就娱乐业而言，半开国服，意味着由完全禁止转为有限禁止。这时，演员可以上台，但不能着行头，必须穿便衣，名为“说白清唱”。

显然，孟小冬出生时，皇帝、太后死了不足百日，尚处于国丧期。这个期间，既然禁止一切娱乐，各戏院自然全部停业。以唱戏为生的孟家，一时歇了业，也就暂时断了生活来源。不过，反过来说，正因为无所事事，孟幼冬也就有时间精力，满怀期待地将他的长女迎来了这个世界。

李伶伶著
江苏文艺出版社友情推荐

长久以来，孟小冬这个名字，留在很多人记忆中的，已不单单是一代红伶，一个名优，而是一个在旧时代受封建毒害侵害、历经坎坷的悲惨女人。很多人为她两次为人妾、一生无后而掬同情之泪。于是，无论何时提及孟小冬，总绕不过另外一个人的名字，梅兰芳。本书还原历史，廓清真相，再现当年被风传一时的梅孟之恋，讲述那段已经远去的恩怨情仇。

[上期回顾]

到梅兰芳和孟小冬这一辈，梅家和孟家都是三代梨园。梅兰芳的祖父叫梅巧玲，慈禧太后很喜欢看他的戏，并给了他一个雅号，叫“胖巧玲”。孟小冬的祖父孟七，本名孟福保。他曾怀着一腔热血投身太平军。在英王陈玉成的同春班，担任教习。太平天国运动失败后，孟七不得不重操旧业，北上搭班，继续以唱戏为生。

此说有些牵强。如果孟小冬

称帝建国后稳固皇权的大动作

人物传奇

为什么会定都应天

自称为淮右布衣，出身平民而做皇帝的朱元璋，在拥兵扩土，称帝建国之后，最操心的问题，第一是怎样建立一个有力量的政治中心，即建都，建在何处？

远在初渡江克太平时（公元1355年），陶安便建议先取金陵，据形势以临四方。冯国用劝定都金陵，以为根本。叶兑上书请定都金陵，然后拓地江广，进则越两淮以北征，退则划长江以自守。谋臣策士一致主张定都应天，经过长期研究以后，龙凤十二年（元至正二十六年，公元1366年）六月，扩大应天旧城，建筑新宫于钟山之南，到次年九月完工，这是吴王时代的都城。

明初定都应天的重要理由是经济的。第一因为江浙富庶，不但有长江三角洲的大仓库，而且是丝织工业、盐业的中心，应天是这些物资的集散地，所谓“财赋出于东南，而金陵为会”。第二是吴王时代所奠定的宫阙，不愿意轻易放弃，且如另建都城，则又得重加一番劳费。第三，从戎将相都是江淮子弟，地道南方人，不大愿意总离开乡土。

可是从照应北方军事的观点看，这个都城的地理地位是不大合适的。洪武元年取下汴梁后，朱元璋曾亲自去视察，觉得虽然地位适中，但是无险可守，四面受敌，论形势还不如应天。为了西北未定，要运饷和补充军力，不能不有一个军事上的补给基地，于是模仿古代两京之制，八月以应天为南京，开封（汴梁）为北京。

次年八月陕西平定，北方

全入版图，形势改变，帝都重建问题又再度提出。经过一番讨论，洪武十一年（公元1378年）改南京为京师，到这时才决心正名定都。

京师虽已奠定，但是为了防御蒙古，控制北边，朱元璋还是有迁都西北的雄心，选定的地点是长安和洛阳。洪武二十四年八月，特派皇太子巡视西北，比较两地的形势。太子回朝后，献陕西地图，提出意见。不料第二年四月太子薨逝，迁都大事只好暂时搁下。

六十五岁的白发衰翁，失去勇气，只求上天保佑，从此不再谈迁都的话了。

训练新官僚

专制独裁的君主，用以维持和巩固皇权的两套法宝，一是军队，二是官僚机构。用武力镇压，用公文统治，皇权假如是车子，军队和官僚便是两个车轮，缺一不可。

朱元璋从亲兵爬到宋朝的丞相国公，做吴王，一直做到皇帝，本来是靠武力起家的，有的是军队，再加上刘基的组织方案——军术法，一个轮子有了。

另一个轮子可有点麻烦，从朝廷到地方，从部院省寺监到州县，各级官僚十几万人，白手起家的朱元璋，从哪儿去找这么些听话、忠心、能干的文人？

旧的人才不够用，只好想法培养新的了。朱元璋决心用自己的方法，新造一个轮子——国子监，来训练大量的新官僚。

国子监的教职员，从祭酒（校长）、司业、博士、助教、学正到监丞，都是朝廷命官，任免都出于吏部，学校是学校官的

衙门。政治和教育一体，官僚和师儒一体。祭酒虽然是衙门首长，“严立规矩，表率属官”，但是，并无聘任教员之权，因为一切教职员都是部派的。监丞品级虽低，却参领监事，凡教官急于师训，生员有戾规矩，课业不精，并从纠举。不但管学生规矩课业，还兼管教员教课成绩。

办公处叫绳愆厅，特备有行朴红凳两条，拨有直厅皂隶两名，“朴作教刑”，刑具是竹篦，皂隶是行刑人，红凳是让学生伏着挨打的。照规定，各堂生员敢有不遵学规者，初犯记录（记过），再犯决竹篦五下，三犯决竹篦十下，四犯发遣安置（开除、充军、罚充吏役）。监丞对学生，不但有处罚权，而且有执行刑讯之权，学校、法庭、刑场而为一。当然，判决和执行都是片面的，学生绝对没有辩解申说和要求上诉的权利。如三遍不听使令，即处斩刑，学校又变成死囚的苦工场了。

管制学校的监规，极为严厉。前后增订一共有五十六款。学生对课业有疑问，必须跪听。绝对禁止对人对事的批评。禁止团结组织，甚至班与班之间也禁止来往，也不许议论饮食好坏，不许穿常人衣服。监生有专门的制服叫口衫，是御定的。

最最严重的一款是“敢有毁辱师长，及生事告讦者，即系干名犯义，有伤风化，定将犯人杖一百，发云南地面充军”。但“毁辱师长、生事告讦”本身很难界定，稍微提些意见都可能被片面引用条款惩罚。朱元璋用这一条的法意就是授权监官，用刑法清除所有不服从和敢于抗议的监生。

国子监第一任祭酒宋讷是这条监规的起草人，极意严酷，

在他的任内，监生走投无路，经常有人被强制饿死，被迫缢死。祭酒连尸首也不肯放过，一定要当面验明，才许收殓。

监生赵麟受不了虐待，出壁报提出抗议。照监规是杖一百充军，为了杀一儆百，朱元璋法外用刑，把赵麟杀了，并且在监前立一长竿，枭首示众。

和统制监生一样，国子监的教官也是在严刑重罚的约束之下的，以祭酒为例，三十多年来的历任祭酒，只有以残酷著名的宋讷是善终在任上，死后的思礼也特别隆重，其他的不是得罪放逐，便是被杀。

痛决、充军、罚充吏役、枷锁终身、饿死、自缢死、枭首示众、凌迟，一大串刑罚名词，明初的国子监与其说是学校，不如更合适地说是集中营，是刑场。不止是学生，也包括教官在内，在受死亡威胁的训练下，造成的是绝对服从的、无思想的、奴性的官僚。

政务改革

历史的教训使朱元璋深切地明白宦官和外戚对于政治的祸害。他认为汉朝唐朝的祸乱都是宦官作孽的。这种人在宫廷里是少不了的，只能作奴隶使唤，洒扫奔走，人数不可过多。于是立下规矩，凡是内臣都不许读书识字。又铸铁牌立在宫门，上面刻着：“内臣不得干预政事，犯者斩。”

对外戚干政的对策，是不许后妃干政，洪武元年三月即命儒臣修女诫，纂集古代贤德妇女和后妃的故事，刊刻成书，来教育宫女，要她们学样。又立下规矩，皇后只能管宫中嫔妃的事，宫门之外不得干预。宫人不许和外间通信，犯者处死。

除此以外，朱元璋继承历代皇权走向独裁的趋势，对官僚机构大加改革，使之更得心应手，为皇家服务。

由于太子文弱，为了朱家万世江山的稳固，朱元璋开始实行恐怖政治。

吴晗著
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友情推荐

吴晗写作的这本帝王传记，始作于60多年前，受到毛泽东的亲自过问与提奖，是帝王传记的巅峰之作。

朱元璋是古代帝王中的佼佼者，一生吃了很多苦头，做过和尚，讨过饭，他是怎样由一个讨饭的人当上皇帝的呢？都知道朱元璋当皇帝后心狠手辣，杀了不少功臣……他是怎样由一个宽宏的人变得暴戾呢？

[上期回顾]

经过南征北伐，朱元璋已经打下大片江山，“缓称王”的心熬了这么多年，终于按捺不住，筹备着要当皇帝。按自古做皇帝的形式，要臣下劝三次，主公推让三次后才最终做皇帝，朱元璋劝了一次就答应了。当了皇帝，定国号为大明。

次年八月陕西平定，北方

在洪武一朝三十多年中，内臣小心守法，宫廷和外朝隔绝，和前代相比，算是家法最严的了。

远在吴元年，朱元璋便已注意到法令的重要，指令台省官立法要简要严，选用深通法律的学者编定律令。经过缜密的商讨，去繁减重，用了三十年工夫，更改删了四五次，编成《大明律》，条例简于唐朝，精神严于宋律，是中国法律史上极重要的一部法典。

又提出简化公文。唐宋以来的政府文字，从上而下的制诰，从下达上的表奏，照习惯是骈俪四六文，措辞华丽浮夸。朱元璋觉得太过雕琢，别人不懂，有什么用？于是他要秘书——翰林——作文字，只要说明白道理，讲得通世务就行，不许用浮辞藻饰。他自己所作的文章，写得不好，有时不通顺，倒容易懂。信札多用口语，比文章好得多，想来是受蒙古白话圣旨的影响，也许是没念过什么书，中旧式文体的毒比较轻的缘故吧。

唐宋两代还有一个坏风气，朝廷任官令发表以后，被任用的官照例要辞官，上辞官表，一辞再辞甚至辞到六七次，皇帝也照例拒绝，下诏敦劝，一劝再劝甚至六七次劝，到这人上任谢表才算罢休。辞的不是真辞，劝的也不是真劝，大家肚子里明白，是在玩文字的把戏，误时误事，白费纸墨。朱元璋认为这种做作太无聊，也把它废止了。

除此以外，朱元璋继承历代皇权走向独裁的趋势，对官僚机构大加改革，使之更得心应手，为皇家服务。